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402

710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901號【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營養科】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
承辦人：李欣妤

電話：06-6357716#246

電子信箱：D00016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營養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國健字第11500401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局於115年5月16日（星期六）辦理戒菸服務人員專門課程，請轉知所屬藥師、護理師、醫檢師、營養師、心理師等醫事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年補助地方推動綜合保健工作計畫一子計畫一：菸害防制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課程資訊與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課程日期與地點：115年5月16日（星期六），本局東興辦公室五樓大禮堂（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）。

（二）報名時間：自115年4月2日起至115年5月11日止，採線上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（三）報名網址：請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（<https://quitsmoking.hpa.gov.tw/Web/Event.aspx>）完成報名。

（四）注意事項：

- 1、報名本課程者，需先完成戒菸服務人員基礎課程（課程報名連結：<https://p.tainan.gov.tw/PTDu33>）。
- 2、本課程非換證充能課程，已領有高階戒菸衛教師證書者或戒菸服務人員資格證明者，請勿報名。
- 3、如報名成功不克前來者，請於5月11日前主動聯繫取消報名，未取消報名者，日後報名相關課程將直接列入候

補名單。

三、完成戒菸服務人員基礎與專門課程並取得證明後，始得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戒菸治療與管理窗口簽約，提供戒菸服務。

四、本訓練課程表如附件（下載網址：<https://p.tainan.gov.tw/CvFSs>），如有課程相關問題請洽06-6357716分機246李小姐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、本市各醫院、本市戒菸院所、本市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診所、本市健保藥局、本市各醫事人員公會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本局國民健康科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李翠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